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2 月 2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进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1）。

(2) 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 B 栋 16 层公司会议室

9、股东会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
|      | 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修订稿)》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修订稿)》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0 |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br>(应选举 2 人)                 | 累积投票提案  | 应选人数 (2) 人 |
| 5.01 | 选举林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2 | 选举林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提案  | √          |

2、议案 1.00、2.00、3.00、5.00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4.00 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及 2026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其中,议案 5.00 为累积投票议案,需对每位候选人的提名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议案 1.00、2.00、3.00、4.00 需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作为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股东或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5、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次会议议案将对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2），并附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及股东股票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1 月 30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发送至公司。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后请与公司电话确认。

#### 3、登记地点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具体地址见下文“联系地址”）

####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斌、梁姗

电话：010-51710249

联系邮箱：[zqb@ruijie.com.cn](mailto:zqb@ruijie.com.cn)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西三环智能产业园 A2 号楼 19 层；邮编：350007（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 5、注意事项

- (1) 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签到后入场。
-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3。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附件：

- 1、《授权委托书》
- 2、《参会股东登记表》
- 3、《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 附件 1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br>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br>意 | 反<br>对 | 弃<br>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应选举 2 人）                    | 应选人数（2）人        |        |        |        |
| 5.01     | 选举林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5.02     | 选举林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委托人

自然人股东（签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持股数：\_\_\_\_\_

股票账号：\_\_\_\_\_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司公章）：\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

持股数: \_\_\_\_\_

股票账号: \_\_\_\_\_

受托人

受托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有效期限: 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附件 2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股东姓名或名称        |  |         |  |
|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  |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联系人     |  |
| 备注             |  |         |  |

注：如由代理人参会，请在备注中填写代理人姓名、证件号码及联系电话。

### 附件3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165；投票简称：锐捷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 (1) 本次会议提案中的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3)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4) 对于本次会议的累积投票提案，股东需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本次会议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本次会议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2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